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远东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3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远东股份;股票代码:000681)自2014年8月7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待相关事项正式确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公告后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14-25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买入公司股票的自愿性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8月6日,公司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副总裁谢香镇先生通知其因手机不慎操作于2014年8月5日以7.42元/股的价格一次性误买入公司股票27.1万股。

因该买入行为处于公司2014年半年报窗口期内,谢香镇先生表示上述误操作所购入股票于6月后至公司2015年半年报前卖出,如有盈利归上市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14-045

环旭电子 2014年7月营业收入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简报所载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14年7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286,952,750.08元。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7日

证券简称:宁波港 证券代码:601018 编号:临2014-028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分立事项获得工商行政部门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4月15日,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分立的公告》(临2014-017)。2014年8月4日,公司接到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的通知,上述分立事项已经完成并获得工商部门批准,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和派生分立出的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1日领取了工商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股票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4-068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6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14年6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则,公司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并就上述事项与证监会进行了沟通。

公司于近日获悉,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修订部分内容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股票代码:002706 股票简称:良信电器 公告编号:2014-045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任思龙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任思龙先生将其本人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007,000股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本次股票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4年8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质押期限自2014年8月5日起至出质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思龙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8,535,3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本次质押股份1,00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累计质押股份1,00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编号:2014-023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购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山东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5%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竞购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山东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5%股权的议案》,并发布公告(详见2014年7月22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gszx/lsgg000655.html)。

2014年6月27日,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将其所持山东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5%股权按照国有资产转让相关规定,在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挂牌,挂牌价格为人民币11,500万元,2014年7月25日公司顺利竞购成功,2014年8月4日公司与信达资产在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签署了股权转让交易合同,交易价格11,500万元,并将尽快办理股权和价款的交割等相关手续。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就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6日

证券代码:900950 证券简称:新城B股 编号:2014-030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7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将于本次股票停牌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若需继续停牌,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刊登进展情况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六日

长安沪深300非周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4年第1号)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2012年1月30日证监许可2012[130]号文核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6月25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依照《基金法》、本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募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份额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建议投资人根据自身的风险收益偏好,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并且中长期持有。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4年6月25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3月31日。本招募说明书所载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基金管理人: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情况

基金管理人: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806号3幢37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1088号紫竹国际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万跃楠
成立日期: 2011年9月5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351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席莉莉
电话: 021-20329896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0%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33%
上海磐石投资有限公司	18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
合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万跃楠先生,董事,经济学博士。曾任南昌保险学校教师、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处长、长沙通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和安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柳志伟先生,董事,法学博士。曾任海南省汇通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兼并部总经理,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深圳市淳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金融法律研究院董事长、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尚钦女士,董事,硕士。曾任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纪艳丽女士,董事,硕士。曾任石家庄轻型汽车厂、河北省汽车集团公司助理工程师、中华企业咨询公司项目经理,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教师等职,现任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总经理、北京中兵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沈丹文女士,董事,硕士。曾任中国船空技术进出口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招商银行总行风险管理部经理助理,中国银联法律及股权管理部总经理,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总监,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行政总监兼建设总监等职,现任刘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秘书长。

黄陈先生,董事,金融学博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政策室、发展规划部、投资银行部等部门主任科员、副处长,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希森路透中国区投资及咨询业务董事总经理、中国区机构投资者业务负责人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张俊瑞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曾任陕西财经学院会计系/财会学院、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等职,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李非云先生,独立董事,法学研究生毕业,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四野炮一师二十六团政治处干事,东北军区第二十六陆军医院书记,江苏太仓县人民政府水利局秘书,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博士生导师等职,现任广州大学人权研究中心主任,兼任湖南大学法学院名誉院长。

刘岚松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曾任上海市统计局副主任科员、科长,中国华源集团部门总经理、集团总裁助理等职,现任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2、监事会成员

孙广民先生,监事,涉外经济管理本科。曾任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财务局副处长、江南船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等职,现任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专务。

吴樱女士,职工监事,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研究生,理学学士。曾任江西电力职大助教,亚龙湾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资金证券部经理,海南欣龙无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海科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焦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万跃楠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黄陈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袁明女士,工商管理硕士,十八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任招商银行总行国际部/离岸部经理助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交银国际(上海)股权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张俊泉先生,经济学硕士,十三年证券及相关从业经历。曾任上海证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研究部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投资总监,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投资总监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

王敏先生,工商管理博士,十二年基金行业从业经历。曾任上海第三建筑发展总公司营销策划,上海证恒网面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经理,上海智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助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开发部总监,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销售部总监,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王薛先生,吉林大学经济学硕士,七年基金从业经历。曾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期研究员,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经理,本基金和长安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张凌泉先生,简历同上。

雷宇先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十四年证券及相关工作经验。曾任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项目经理、研究员,上海中技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投资部副总监,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期基金经理助理、风险管理部负责人、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投资部副总经理、长安宏观策略数量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安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王薛先生,简历同上。

乔哲先生,山东大学毕业,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十八年债券及相关金融工作经验。曾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山东省分行资金计划处资金科科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总行资金计划部债券发行与资金交易负责人,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资金中心高级助理经理,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务资本市场主管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杨小翼女士,美国爱荷华州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朗生医药(深圳)有限公司医药销售,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基金管理人将遵守《证券法》、《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2.基金管理人承诺防止下列行为的发生:

(1)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倡导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1)越权或违规经营;

(2)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3)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权益;

(4)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5)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6)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7)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8)除按基金管理人制度进行基金运作投资外,直接或间接进行其他股票投资;

(9)协助、授受委托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10)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11)贬损同行,以抬高自己;

(12)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3)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14)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15)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行为。

4.基金管理人关于禁止性行为的承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禁止从事下列行为:

(1)承销证券;

(2)向他人贷款或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

(5)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6)买卖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7)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8)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5.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牟取不当利益;

(3)不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从事损害基金财产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目标

(1)保证公司经营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定,遵循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原则,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意识和理念;

(2)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效益,确保经营业务的稳健运行和受托资产的安全完整,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3)确保基金、公司财务和其它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披露;

(4)确保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或机构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3)独立性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保持相对独立,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它资产的运作严格分离;

(4)互制约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的设置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5)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控控制效果。

3.制订内部控制制度的原则

(1)合法合规性原则。公司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各项规定,必须把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各项政策体现到内控制度中;

(2)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不得留有制度上的空白或漏洞;

(3)审慎性原则。公司内部控制的核心是风险控制,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审慎经营、防范和化解风险为出发点;

(4)适时性原则。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必须随着有关法律法规的调整和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外部环境的变化进行及时的修改或完善。

4.内部控制的制度体系

公司内部控制的制度体系由内部控制大纲、基本管理制度和部门业务规章三个层次的制度系列构成,这三个不同层次的内部管理制度既相互独立又反相联系,在公司章程的指导下形成了以公司总体的内部控制的制度体系。

内部控制大纲是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原则和展开,同时又是对公司各项基本管理制度的总揽和原则指导。

基本管理制度是依据内部控制大纲对各项业务活动和公司管理的基本规范,涵盖公司各项业务及管理活动的各个方面,为部门管理制度和业务工作手册的制定提供了依据。基本管理制度主要包括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基金运营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监察稽核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公司财务制度、行政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紧急情况处理制度和反洗钱制度。

部门业务规章则直接对员工日常工作进行约束和指导。

三层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在不同的控制层次上,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进行规范,将公司在经营管理活动中可能发生的风险,根据不同的决策层和执行层的权利与责任进行分解,并对决策和执行过程中的风险点和风险因素,通过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予以防范和控制,实现公司的合法合规运行,强化公司的内部风险控制,从而维护公司股东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5.内部控制的监控措施

公司依据目身经营特点设立顺序递进、权责统一、严密有效的三道监控防线:

(1)建立以各岗位目标责任制为基础的第一道监控防线。明确各岗位职责,并制定详细的岗位说明和业务流程,各岗位人员上岗前必须严职上知悉并承诺遵守,在授权范围内承担岗位责任;

(2)建立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的第二道监控防线。公司建立重要业务处理凭据传递和信息沟通制度,相关部门和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

(3)建立以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对各岗位、各部门、各机构、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监督反馈的第三道监控防线。督察长、监察稽核部独立于其它部门和业务活动,并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实行严格的检查和反馈。

6.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本公司确和建立内部控制系统,维持其有效性以及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特别声明以上关于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并承诺根据市场的变化和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法定代表人:董建岳
注册日期:1988 年7月8日
注册资本:154 亿元人民币
托管部门联系人:李春磊
电话:010-65169830
传真:010-6516983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8 年,是国务院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我国首批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总部设于广东省广州市,注册资本154 亿元。二十多年来,广发银行将风沛雨,艰苦创业,以自己不断壮大的发展历程,见证了中国经济腾飞和金融体制改革的每一个脚印。

2006年,广发银行成功组团,引入了花旗集团、中国人寿、国家电网、中信信托等世界一流的知名企业作为战略投资者,重组后,广发银行紧紧围绕“建设一流商业银行”的战略目标,注重战略规划的执行,坚持“调结构、打基础、抓创新、促发展”,强化风险控制,坚持又好又快可持续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广发银行资本净额732.91亿元,资产总额14698.50亿元,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9949.27亿元,各项贷款余额7147.11亿元。根据英国《银行家》杂志对全球1000家大银行排定的位次,广发银行已连续多年入选全球银行500强。

2.主要人员情况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设资产托管部,是从事资产托管业务的职能部门,内设业务运行处、监控管理处、产品营销处和期货业务处(筹),部门全体人员均具本科以上学历和基金从业资格,部门经理以上人员均具备研究生以上学历。

总经理录卫岗先生,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从事托管工作十三年,具有丰富的托管业务经验,是我国第一批从事QFII资产托管业务的人员之一。曾担任大型国有商业银行资产托管部托管业务运作中心副处长、交易监督处处长等职务。2014年4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资格,任广发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职务。

3. 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4日获得中国证监会、银监会核准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09]363 号。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规章、行政性规定,行业准则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下设资产托管部,是全行资产托管业务的管理和运营部门,专门设置了监控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部监察稽核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的职权和能力。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资产托管部建立了托管系统和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制度体系包含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目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行使监督权的职责。

基金托管人负有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行使监督权的职责。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和范围、投资组合比例、投资限制、费用的计提和支付方式、基金会计核算、基金资产估值和基金净值的计算、收益分配、申购赎回以及其他有关基金投资和运作的事项,对基金管理人进行业务监督、核查。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网上交易平台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806号3幢37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1088号紫竹国际大厦16楼
法定代表人:万跃楠
联系电话:021-20329866
传真:021-20329899
联系人:席莉莉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
网上交易网址:www.changanfunds.com

2.代销机构

(1)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法定代表人:董建岳
联系人:詹全鑫
客服电话:400-830-8003
公司网址:www.cgbchina.com.cn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曹都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址:www.bankcomm.com
(4)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60号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60号
法定代表人:王西省
联系电话:029-88992881
传真:029-88992891
联系人:白智
客服电话:400-869-6779
公司网址:www.96779.com.cn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电话:010-66568713
传真:010-66568990
联系人:田家勇
客服电话:400-888-8888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电话:021-38676161
传真:021-38670161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电话:400-888-8666
公司网址:www.gtja.com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A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60838832
传真:010-60836221
联系人:腾艳
客服电话:9555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9)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39、41、42、43、44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5
联系人:黄凤
客服电话:95575
公司网址:www.gf.com.cn
(10)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客服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1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联系人:刘晨
客服电话:95525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1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南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38565785
联系人:谢高得
客服电话:400-888-8123
公司网址:www.xyzq.com.cn
(1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传真:0755-82943636
客服电话:95565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1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4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558305
传真:0755-82558555
联系人:陈剑虹
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址:www.essence.com.cn
(15)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电话:0471-4972343
传真:0471-4961259
联系人:魏巍
客服电话:400-660-9926
公司网址:www.cnht.com.cn
(16)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联系人:唐静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17)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20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联系人:吴忠超
客服电话:0532-96577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18)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357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166号润安大厦A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电话:0551-5161666
联系人:甘霖
客服电话:400-809-6518
公司网址:www.hazq.com
(19)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电话:0571-85776114
传真:0571-86066161
联系人:戴文华
客服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20)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昌马鲁木齐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冯玮
联系电话:010-88085201
联系人:李巍
客服电话:400-800-0562
公司网址:www.hysec.com
(21)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孔伤杰
联系电话:010-83991716
传真:010-88086637
联系人:陈文佳
客服电话:400-660-9839
公司网址:www.rxzq.com.cn
(22)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23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王霖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客户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qlzq.com.cn
(23)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栋18、19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栋18、19层
法定代表人:张伟民
联系电话:020-38286651
传真:020-22373718-1013
联系人:王鑫
客服电话:400-888-8133
公司网址:www.wlzq.com.cn
(24)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24楼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755-82569143
传真:025-51803323(南京)、0755-82492962(深圳)
联系人:孔晓君
网址:www.hts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25)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电话:023-63786633
传真:023-63786212
联系人:张煜
客服电话:400-809-6096
公司网址:www.swsc.com.cn
(26)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1、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1、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联系人:董彩平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zlfund.cn及www.jjmmw.com
(27)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合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电话:0571-28829790
联系人:张裕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28)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29)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电话:021-54509998-7019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30)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电话:021-58798678-8201
传真:021-58787698
联系人:王艳萍
客服电话:400-089-1289
公司网址:www.erichfund.com
(31)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7650号2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C栋2F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电话:021-38600735
传真:021-38509777
联系人:魏可舒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32)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989号中达广场201室
法定代表